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越南圣晖”）
	本次担保金额	27,712.82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82,479.05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0,979.05 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1.9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越南圣晖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收到健鼎越南(周德)电子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越南圣晖成为「健鼎越南（周德）电子有限公司公设系统工程」的承包单位，工程造价 VND1,028,000,000,000（未税），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披露的《圣晖集成关于子公司重大项目收到中标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越南圣晖前述业务提供担保，对其所负的一切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预计保证期限为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最终保证期限依实际验收日期开始计算的保固期间为准。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预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间互相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其中对越南圣晖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股东大会同时授权董事长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圣晖集成持有越南圣晖 36.36%股份，圣晖集成全资子公司 Act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持有越南圣晖 63.64%股份。		
法定代表人	曾文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102264812		
成立时间	2007 年 5 月 2 日		
注册地	Floor 8, Hapulico building, No. 1 Nguyen Huy Tuong, Nhan Chinh ward, Thanh Xuan district, Hanoi, Vietnam		
注册资本	550 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公司越南地区洁净室工程业务的开展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671.77	25,760.56
	负债总额	12,982.82	10,477.10
	资产净额	15,688.95	15,283.46
	营业收入	36,315.92	36,062.75
	净利润	2,530.27	5,051.4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连带保证人：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发包方）：健鼎越南（周德）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商）：Sheng Huei Engineer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担保额度：VND1,028,000,000,000（未税），约人民币 27,712.82 万元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范围：为越南圣晖所负的一切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保证责任期间：预计 2025 年 11 月 5 日至 2027 年 6 月 15 日（工程验收后保固一年），最终保证期限依实际验收日期开始计算的保固期间为准。

6、是否有提供反担保：无

注：遵循商业惯例及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本公司作为连带保证人，需先行将合同盖章后寄送原件至甲乙双方再行盖章，因此，本公司将盖章日期 2025 年 11 月 5 日作为担保起始日。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越南圣晖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目前被担保方因业务发展需求，需本公司为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其偿还债务的能力，认为担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本次担保是为解决子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上述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0,979.05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81.9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6 日